

農民組織及農企業產銷經營及研發創新貸款農業經營計畫書

107.4.16 起適用

壹、基本資料

一、產業別：農業類 林業類 漁業類 畜牧類（請勾選）

二、主要業務項目：_____

三、申請人資料

姓名 (名稱)			身分證字號 (統一編號)	
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主事務所	地址			
	電話		傳真	
經營場(廠)	場(廠)址			
	電話		傳真	
畜牧場登記證書號及影本 (無則免填)				

貳、經營現況

一、沿革

請說明自成立至目前，包括規模、人員、技術、投入資金，及是否曾經獲得專利或獎項。

二、營業項目及內容

請說明生產項目種類、技術性及其過程演變。

三、自有或現行承租農地經營現況

請就目前經營農地筆數及面積整體性說明。

四、組織架構

請說明目前組織運作（檢附組織架構圖、公司章程或其他足資說明組織架構之文件；擇一即可）。

五、人力配置

請說明員工人數共幾名，其中技術人員、職員、作業人員等各幾名。

六、產銷經營現況

請就目前農地利用、生產及營運管理、市場通路、連結產業價值鏈之具體措施等事項予以說明。

七、專業技術

如有專業或特別技術，請加說明。

參、經營計畫

一、計畫目標

(一)經營構想及產銷規劃

(二)承租計畫

編號	縣(市)	鄉(鎮、市、區)	地段	小段	地號	土地使用分區	使用地類別	土地所有權人	租期	面積(m ²)

二、產業前景預估

三、預期效益分析

說明：

- 一、借款人申貸資格為配合農委會推動黃金廊道或與農民、農民團體或農業產銷班有契作關係或配合其他農業政策，其農業經營計畫須先報經農委會核定。
- 二、農委會僅就上開貸款計畫內容，是否配合農業政策及可行性(經營狀況、產銷規劃、技術可行性、產業前景等)，提供審查意見，至於申請人資金需求及還款來源各節，另由貸款經辦機構依「辦理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辦法」、「農民組織及農企業產銷經營及研發創新貸款要點」及授信相關規定覈實審核，據以評估核貸金額。

四、資金需求情形及來源預估：

(一) 農業資金需要情形

金額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數 量	單 價	金額小計	備 註
合 計			(A)	

(二) 資金來源

金額單位：新臺幣元

貸 款 金 額			本人自籌資金	合 計 (註)
資 本 支 出	週 轉 金	小 計		
				(B)

註：A = B

五、還款計畫及還款來源：

金額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數 量	單 價	金額小計	備 註
合 計				

六、其他說明事項

申請人： (簽章)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貸款經辦機構

(一) _____ 鄉(鎮、市、地區)農(漁)會

指 導 員 ：

推 廣 股 長 ：

貸 款 主 辦 ：

信 用 部 主 任 ：

總 幹 事 ：

(二) _____ 銀行 _____ 分行

主 辦 ：

副(襄)理 ：

經 理 ：

註明：以上簽章請註明日期